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6-045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669,625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669,625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16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3年6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苏彤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3年5月9日至2023年5月18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2023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并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2023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2024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2025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2026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2026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8人)				
HUI WANG	董事长	125.0000	31.2500	25.0000%
王坚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93.0000	23.2500	25.0000%
陈福平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2.0000	18.0000	25.0000%
LISA YI LU FENG	财务负责人	31.0000	7.7500	25.0000%
罗明珠	董事会秘书	31.0000	7.7500	25.0000%
李学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0000	3.7500	25.0000%
王俊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0000	3.7500	25.0000%
杨薇云	职工代表董事	8.0000	2.0000	25.000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429人)				
核心管理(业务)骨干、中层管理(业务)人员、优秀基层技术(业务)员工		576.5000	144.1250	25.0000%
合计		966.5000	241.6250	25.0000%

注: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任职情况较《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中披露情况存在差异,系公司于2026年8月聘任副总经理李学军所致,据此已对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职务信息作相应更新,前述激励对象原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未作调整,详情见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1人)				
杨薇云	职工代表董事	1.0000	0.2500	25.000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63人)				
核心管理(业务)骨干、中层管理(业务)人员、优秀基层技术(业务)员工		100.3500	25.0875	25.0000%
合计		101.3500	25.3375	25.0000%

(三)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四)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人数共计518人(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有83人重复,所以二者人数加总与归属总人数存在差额)。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9月16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669,625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33,344	0	3,033,34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9,563,345	2,669,625	482,232,970
股本总数	482,596,689	2,669,625	485,266,314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82,596,689股增加至485,266,314股,本次归属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8月26日出具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I10806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26年8月24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

截至2026年8月24日止,公司本次行权实际由518名激励对象认购2,669,625股,每股47.88元,实际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127,821,645.00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2,669,625.00元,增加后股本为485,266,314.00元。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9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6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8,949,356.41元,公司2026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2.06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85,266,314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669,625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55%,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6-046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6日、2026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上述会议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数量为146,96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总股本将由193,144,490股变更为192,997,530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93,144,490元减少至人民币192,997,530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化学工业园清田路

2、申报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工作日9:00-11:30;13:30-17:00)

3、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533-6097778

特此公告。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6-045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纬三路山东英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2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6,017,78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26,017,7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73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7300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193,144,490股,剔除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的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1,424,200股,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91,720,29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金喆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4人,董事长刘方毅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无法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徐纹纹女士出席会议;高管田婷婷女士、赵京生先生、李寒铭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5,996,035	99.9827	16,747	0.0133	5,000	0.0040

2、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6,009,222	99.9932	3,560	0.0028	5,000	0.004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7,538,907	99.9542	16,747	0.0352	5,000	0.0106
2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7,552,094	99.9820	3,560	0.0074	5,000	0.01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1、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第1、2项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第1项议案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激励对象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高朋(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百新律师、房盖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93 证券简称:洛阳钼业 公告编号:2026-044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期新增担保合同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公告日)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6亿元人民币	0.93亿元人民币	是	否
海南钼兴商贸有限公司		7.63亿元人民币	是	否
海南钼兴商贸有限公司	2亿元人民币	7.63亿元人民币	是	否
洛阳鼎鸿贸易有限公司	1.05亿元人民币	12.18亿元人民币	是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1.47亿元人民币	25.55亿元人民币	是	否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2亿元人民币	66.23亿元人民币	是	否
	1.5亿元人民币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357.1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3.3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正常运行,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为下述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	本期新增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期限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公告日)	担保方式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6亿元人民币	5年	0.93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海南钼兴商贸有限公司		5年	7.63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海南钼兴商贸有限公司	2亿元人民币	5年	7.63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洛阳鼎鸿贸易有限公司	1.05亿元人民币	3.5年	12.18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1.47亿元人民币	4年	25.55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2亿元人民币	3.5年	66.23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1.5亿元人民币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8日,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及该等授权人士的转授权人士)批准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或控股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下同)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计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900亿(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750亿,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150亿;前述担保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债券发行、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汇票、保函、票据、信用证、抵质押贷款、银行资金池业务、环境保函、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衍生品交易额度、透支额度或其它形式的负债等情形下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或以下的全资或控制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在上述限额内不可相互调剂使用。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处理本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事宜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上述担保相关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详见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协议主要内容见上述担保的基本情况。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均系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后认为,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对其业务发展需求、融资安排及盈利能力的综合评估后作出的合理决策,此举有助于保障公司主营业务顺利开展,并有望提升未来的经济效益。各被担保子公司经营稳健,相关融资资金由集团总部统一管理,公司能够有效监控相关融资资金流向,并对被担保子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风险实施有效管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按2026年9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美元兑人民币6.7766元折算;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57.11亿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54.4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32%。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

附件: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代码
法人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310000MA1H3AH9X4
法人	海南钼兴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460100MA7FMBX89C
法人	洛阳鼎鸿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410300MA46GLPU94
法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410324664687095W
法人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410324577622Z22X6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23.1亿元人民币	16.6亿元人民币	6.5亿元人民币	17.1亿元人民币	5.4亿元人民币	32.94亿元人民币	31.7亿元人民币	1.25亿元人民币	25.24亿元人民币	7.97亿元人民币
海南钼兴商贸有限公司	58亿元人民币	41.8亿元人民币	16.2亿元人民币	34.5亿元人民币	12.8亿元人民币	21.8亿元人民币	18.4亿元人民币	3.4亿元人民币	12.1亿元人民币	4.3亿元人民币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99.25亿元人民币	97.05亿元人民币	2.2亿元人民币	67.82亿元人民币	0.59亿元人民币	69.3亿元人民币	67.65亿元人民币	1.65亿元人民币	91.61亿元人民币	0.67亿元人民币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40.4亿元人民币	33.77亿元人民币	6.63亿元人民币	19.61亿元人民币	2.68亿元人民币	20.77亿元人民币	16.84亿元人民币	3.93亿元人民币	17.87亿元人民币	0.44亿元人民币
洛阳鼎鸿贸易有限公司	24.83亿元人民币	15.59亿元人民币	9.23亿元人民币	21.63亿元人民币	0.69亿元人民币	20.09亿元人民币	11.51亿元人民币	8.58亿元人民币	47.58亿元人民币	1.1亿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0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学府路12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7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0,247,80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0,247,8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161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161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高翔先生主持,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王逸鸥先生、财务总监柳业昆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0,215,691	99.9871	31,700	0.0126	412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0,215,691	99.9871	30,700	0.0122	1,412	0.0007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1: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96,317,1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4,333,8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9,514,656	99.8913	31,700	0.1072	412	0.0015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9,588,124	99.6662	31,700	0.3295	412	0.004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9,926,53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3,898,506	99.9404	31,700	0.0587	412	0.0009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3,898,506	99.9404	30,700	0.0569	1,412	0.0027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会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剑、梁丽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1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30日(星期三)至10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gempharma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0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0:00-11: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赵静

董事会秘书:王逸鸥

财务总监:柳业昆

独立董事:余波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30日(星期三)至10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gempharma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5-58243997

邮箱:ir@gempharma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6-020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301号楼101栋诺禾致源大厦一楼多功能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3,574,6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3,574,6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008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00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瑞强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董事会秘书王其锋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施加山先生、周婷婷女士、李依雪女士,以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792,667	99.7242	657,508	0.2318	124,493	0.044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388,902	95.4458	657,508	3.8292	124,493	0.725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本次股东会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宜矗、潘丽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